

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28 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在公司办公楼 1 楼 104 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裕烂先生主持。会前，主持人张裕烂先生在会上向全体监事就本次紧急召开监事会的原因做了说明，其他监事对本次紧急召开监事会会议无异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举手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2016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原报告书”）。2016 年 8 月 25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了《关于对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67 号），公司根据该问询函的要求对原报告书

内容进行了补充、修订及更正，更新制作了《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详见巨潮资讯网。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前，交易对方和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完成后，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江勇将持有上市公司 17,273,763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5.62%；江胜将持有上市公司 4,339,264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41%，二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7.03%的股权。考虑募集配套资金，江勇将持有上市公司 33,005,637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9.72%；江胜将持有上市公司 4,339,264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28%，二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1%的股权。

江勇和江胜系兄弟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应合并计算二人所持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二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合计超过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江勇及其一致行动人江胜视同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为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

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

(2) 关于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本次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提交法律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沙开元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8 月 31 日